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Aceso Life Science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74)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時掌握之全部資料,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間錄得利潤約為380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虧損約為195百萬港元。本集團利潤增加主要由於於報告期間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而產生之收益。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及現時掌握之資料為依據,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閱。由於本公司仍在編製及敲定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因此該等資料可能須予調整。本集團之中期財務業績詳情及報告期間之表現將於本公司中期業績公佈內披露,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歐志亮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澳洲)) 及霍志德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姜洋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 麥耀棠先生、林君誠先生及陳銘桑先生。